

华中科技大学中欧清洁与可再生能源学院（122）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的相关文件精神 and 学校统一部署，结合我院学科专业特点，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组建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复试相关工作规定的执行情况，巡查复试、评卷等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及复试名单

1.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专业分配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报考类型	招生计划	已接收推免生	是否接收调剂
0807Z2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全日制	74	38	是

2.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凡报考我院且满足相关学科（专业）、类别（领域）的单科和总分分数线的考生即可进入我院复试。复试名单详见院系网站。

3. 调剂规则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向学校申请在校内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和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专业（均为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进行调剂。具体规则请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的调剂信息。

三、网上确认及资格审核

进入复试的考生根据学校发布公告要求在各院系复试开始前必须进行网上复试报到确认，并按要求上传审核材料和信息。学院对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线上审核。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考生需在线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

除学校要求提交的审核材料外，报考我院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的考生，还需上传《中欧能源学院 2020 年硕士生申请表》（下载地址中欧清洁与可再生能源学院主页-研究生教育-招生信息），中、英文一起为一套，在复试前 3 天发送

至邮箱 icarefamily@163.com，邮件主题请命名为：学生姓名+中欧能源学院硕士申请表。

四、综合测评和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考生根据学校发布公告要求，在报到确认平台提交《思想政治品德表现考核表》，完成学校研究生综合测评并在复试系统提交个人陈述视频。

如因疫情影响表格目前不能盖章的，可先上传材料，盖章版最迟在学校拟录取公示前将盖章后的表格扫描或拍照发送邮件至 icarefamily@163.com，邮件主题请命名为：学生姓名+思想政治考核表。

五、复试时间、形式和内容

学校采用统一的网络远程复试平台。我院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的网络远程复试安排在5月14日-15日。5月14日上午、5月15日上午进行中文专业理论知识测试。

考生可根据平台下载准考证提示时间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平台，参加学院各项复试考核。

1. 面试专家分组

面试专家组由中欧责任心强、教学经验丰富、学术水平高的教师和外方大学组成。专业理论知识语言为中文，综合素质测试语言为英语。

2. 复试内容和形式

学院根据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对硕士研究生的清洁与可再生能源相关专业知识、学习动机、综合素质和能力及思想政治品德等考查要求，确认复试考核内容和形式如下。

1) 专业理论知识测试（即以往的“笔试”）采用在面试中以口头提问方式进行，使用语言为中文。题型：判断题和简答题。测试范围主要包括

(1) 基本概念：可再生能源，新能源，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地热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形式；

(2) 可再生能源的特点；

(3) 可再生能源的发展状况与政策；

(4) 研究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所需要掌握的基本学科知识；

(5) 可再生能源发展中遇到的一些挑战。

面试时，考官为学生随机抽取一个信封并为考生念题，考生进行作答。一名考生口头提问的题目为2个（1个判断题，1个简答题）。所有题目听题两遍。判断题听题和答题时间不超过4分钟，简答题听题和答题时间不超过6分钟。

2) 综合素质测试在面试中进行（即以往的“全英文面试”），使用语言为英文。包括以下几个环节：

(1) 英文个人陈述2-3分钟，介绍学业背景、学习动机等。

(2) 中外考官就学生陈述情况、理论知识考核等方面，用英文轮流进行综合提问17-18分钟。

(3) 中方和中方考官依据学生的学习动机、个人陈述、答题质量、英语能力、专业知识、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考核。中外考官独立评分。

3) 外语听说能力（即以往的“英语测试”）不再单独出题测试。外语水平由考官根据考生整体网络面试的英语表现，综合评分。

注：外方专家因受疫情影响无法到国内参加考核。具体考核时间和方式另行通知，预计为5月14日下午、5月15日下午。

3. 中欧能源学院与能源学院联合培养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拟通过调剂方式录取合格生源，在入学后由中欧能源学院组织外方大学选拔。具体考核时间和方式另行通知。

六、复试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原则：

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其中英语听说能力测试（不单独考核，外语水平由考官根据考生整体网络面试的英语表现，综合打分）满分为20分，专业理论知识测试（中文口头提问与回答）满分为40分，综合素质能力测试（全英文面试）满分为40分。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 $\frac{\text{初试成绩}}{\text{初试满分}} \times 100$ ”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60%，复试成绩占40%。

外方考官将明确外方的综合素质能力测试（全英文面试）结果为通过、有条件通过或者不通过。

拟录取原则：复试结束后2天内，同时满足复试成绩及格（总分的60%为及格）和外方的综合素质能力测试（全英文面试）结果为通过或者有条件通过的前提下，按照《华中科技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有关规定》中

的录取工作要求择优依据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如总成绩相同，则分别按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排序，确定拟录取资格。

总成绩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地址为中欧清洁与可再生能源学院主页-研究生教育-招生信息。

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电话：13986216393（公示期间 8:00-11:50，14:30-18:00）

联系人：吕老师

邮箱：icare@hust.edu.cn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复试结果。

拟录取公示前，考生需进行体检、调档等程序，按学校统一要求办理，另行通知。拟录取公示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进行。

中欧清洁与可再生能源学院

2020年5月7日